**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相关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信息化开拓破产案件审判新局面，进一步提高破产审判数字化水平，推动破产审判高质量发展，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的总体部署要求，以“整体智治、协同高效”为改革目标，聚焦破解企业破产过程中信息核查的堵点、难点问题，破除部门间数据壁垒。

连通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医保局、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税务、海关等部门，融合法院一体化破产智审平台、陕西政务服务网等平台，构建“一网贯通、线上办理、制度重塑”的三位一体多跨协同联动机制，推送破产审判工作跨业务、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高效协同，变多部门的“N件事”为“一件事”，实现破产企业各项信息的互联互通和管理人核查破产企业信息的全流程在线办理，依法保障管理人高效履职，推动构建高效便捷的市场退出机制，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二、功能需求

1、平台搭建

搭建线上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平台，在陕西省省级政务数据平台系统上注册并发布，采用全省统一的用户和组织体系，实现企业核查数据线上自由组合灵活选择需要核查的数据清单，将原本分散在不同部门办理的“多件事”，整合为同一平台办理的“一件事”，管理人能够进行线上进行信息核查。

2、核查主体

在陕西省范围内依法注册成立的企业经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由受理破产的人民法院指定担任管理人的社会中介机构、个人或清算组可以凭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的裁定书和指定管理人的决定书申请核查破产企业的有关信息。在指定管理人的决定书中应当明确管理人团队的组成人员和身份信息。

3、核查信息

管理人可以申请核查以下信息：（1）企业不动产登记信息；（2）企业人员医保缴存信息；（3）企业机动车信息；（4）企业机动车违法信息；（5）房地产企业基本信息；（6）房地产企业证书信息；（7）企业资质信息；（8）企业单位欠费信息核查；（9）企业海关税款缴纳、货物通关信息；（10）企业基本信息核查；（11）企业年报基本信息；（12）企业异常名录信息；（13）企业严重违法失信信息；（14）企业股权出质登记信息；（15）企业公积金缴存信息；（16）企业欠税公告信息 （17）企业稽查信息核查（18）企业社保欠费信息核查（19）企业非税收入欠费信息核查

4、核查入口

管理人可以通过陕西政务服务网提交核查申请，法院进行审核。依托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联办。

5、数据共享

通过在陕西省省级政务数据平台系统上注册并发布实时接口的方式连通需要外部协同的数据，根据数据归集情况，分类确定共享方式。

6、结果反馈

通过法院破产案件管理系统对接省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实现查询结果自动抓取，在陕西政务服务网平台上查询的根据审核情况反馈结果。

三、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建设  内容 | 建设子场景 | 细化介绍 |
| 管理人端 | 高效办成查询表单申请界面 | ▲管理人可通过陕西政务服务网法人一件事联办选择“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提交高效办成一件事查询申请。 |
| 管理人人员权限结构 | 每家律所新增1个超级管理人账号，此账号可用于律所其余子账号管理。超级管理人账号可查看所有申请工单及查询结果，其余子账号只可查看本人发起的事项及结果。 |
| 管理人人员管理 | 每家管理人的超级管理人账号可自行管理人员账号，新增或删除。 |
| 查询表单流转流程 | ▲申请表单将流转至承办法官处审批。 |
| 查询表单结果反馈 | 管理人可在破产案件管理系统管理人端查看数据结果 |
| 支持表单结果预览及下载 | 数据结果可支持在线预览或下载，并同步至陕西省政务服务网。 |
|  | 高效办成查询表单申请审批 | ▲法官可在法官端对经办人是否有权限查询接口做审批，审批通过后，经办人可查询；审批不通过，驳回意见返回至破产案件管理系统管理人端。 |
| 驳回意见在线查看 | 驳回意见返回至管理人端，管理人可在线查看 |
| 第三方接口开发 | 获取省公安厅相关信息接口 | 机动车信息查询：号牌号码、车辆型号、登记证书编号、中文品牌、车辆类型、车身颜色、排量、车辆用途、制造国、发动机号、号牌种类、核定载客、发动机型号、机动车状态、是否抵押、电子标识序列号等 |
| 机动车违法信息查询：号牌号码、车辆识别代号、车身颜色、违法时间、违法地点、违法行为、罚款金额、执勤民警、处理机关、处理时间、交款方式、缴款日期违法编号等 |
| 获取省自然资源厅相关信息接口 | 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不动产单元号、不动产权证号、登记机构、登记时间、共有情况、权利类型、权利人名称、权利性质、是否查封、是否抵押、使用期限 |
| 获取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相关信息接口 | 单位欠费信息查询：单位编号、费款所属期、对应费款所属期、本地缴费类型、单位缴费金额、个人缴费金额、单位应缴金额利息、个人应缴金额利息、欠费合计、核定流水号、征集通知流水号 |
| 获取省市场监管局相关信息接口 | ▲企业基本信息查询:企业名称、注册号,市场主体类型、行业门类、行业代码,成立日期、登记机关、经营范围、经营驻在期限自、经营驻在期限至、登记状态、住所所在行政区划、住所、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币种、国别地区、从业人员、核准日期、生产经营地、核算方式,法定代表人信息,联络员信息,主要人员信息 |
| ▲企业年报基本信息查询:年报时间、年报年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机构名称、市场主体类型、企业联系电话、企业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电子邮箱、经营状态、从业人数 |
| 企业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列入日期、列入决定机关、是否移出、移出经营异常名录、移出日期、移出决定、机关 |
| 企业严重违法失信信息查询: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列入事由情形、列入日期、列入作出决定机关、列入文号、移出事由、移出日期、移出作出决定机关、移出文号 |
| 企业股权出质登记信息查询:股权所在公司名称、股权所在公司注册号、股权所在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股权登记编号、出质人、出质人类型、出质人证照号码、出质股权数额单位、出质股权数额、出质股权数额币种、质权人、质权人类型、质权人证照号码、股权出质登记日期、状态、注销日期、注销原因、撤销日期、撤销原因、公示日期 |
| 获取省医保局相关信息接口 | 医保单位信息查询：单位应交金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费款所属期、单位参保日期、单位缴费标识 |
| 获取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相关信息接口 | 房地产企业基本信息查询：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详细地址、邮政编码、企业建立时间、注册资本、企业类型 |
| 房地产企业证书信息查询：证书编号、颁发部门名称、颁发时间、颁发部门、有效开始时间、有效结束时间、营业执照号 |
| 企业资质信息查询：资质类型，水平级别，颁发部门，颁发时间 |
| 企业公积金缴存信息查询:单位账户名称,单位账号,账户设立日期,缴至年月,缴存职工人数,正常职工人数,封存职工人数,单位缴存比例,职工缴存比例,月缴存总额,单位月缴存额,职工月缴存额,单位账户余额 |
| 获取税务部门相关信息接口 | ▲企业欠税公告信息查询:纳税人识别号,纳税人名称,公告日期,欠税余额 |
| ▲企业稽查信息查询:纳税人名称,是否存在正在稽查的案件 |
| 企业社保费欠费信息查询:费款所属期起,费款所属期止,欠费金额,欠费险种 |
| 企业非税收入欠费信息查询:征收项目,征收品目,欠税金额,所属期起,所属期止,缴款期限 |
| 获取海关部门相关信息接口 | 企业海关税款缴纳、货物通关信息查询：企业名称、企业破产信息核查结果、企业破产信息核查时间、免责声明 |
| 接入陕西政务服务网 | 第三方服务平台对接 | 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平台对接 |
| 第三方服务平台配置 | ▲通过陕西省“高效通办”系统完成下发办件事项配置 |

四、其他要求

（一）系统对接要求

1、系统对接：能够与现行陕西政务服务网对接，通过陕西政务服务网统一访问。

（二）内外网数据安全交换要求

1、内外网数据交换安全要求应符合FYB/T 53001-2017《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平台建设要求》和FYB/T 59006-2020《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平台使用和管理要求》的规定。

2、具备数据库交换能力：支持主流数据库；支持异构数据库之间的数据交换；支持历史数据和增量数据的交换；支持定时和实时的数据交换。

3、具备文件交换能力：支持FTP文件数据交换；支持实时、定时的文件交换；具备数据传输完整性和一致性的检查；支持对文件内容进行病毒查杀。

4、▲支持对文件类型、长度进行安全格式检查。

5、▲支持对文件名进行关键字过滤；支持对文件内容进行关键字过滤。

6、具备服务请求和响应交换能力：支持实时服务的请求命令和响应数据的交换；支持白名单保护机制；支持交换数据加密传输。

7、具备流媒体数据交换能力：支持主流流媒体协议；支持视频控制信令的数据交换；支持视频流数据的单向和双向交换；支持对接入视频的协议进行识别和过滤；支持白名单保护机制。

8、具备访问控制能力：支持通过口令、数字证书对接入应用的访问控制，对非授权访问进行拦截。

9、支持对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进行不同的授权管理。

（三）“一张网”对接要求

1、陕西法院“一张网”系统上线运行后，需根据“一张网”的变化，调整对接方式，确保系统能够正常使用。

五、商务要求

1、服务期、地点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软件开发，并进行项目验收。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培训要求

1) 中标人至少必须满足建设项目要求的培训服务。

2) 培训授课人必须是原厂工程师、技术员等。

3) 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4) 培训内容与课程要求：提供本系统的安装、使用、管理培训。对系统管理员进行安装和管理培训。

5) 培训费用：计入投标总价。

3、售后服务要求

本项目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并提供1年驻场服务。